

##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子贵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系依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编制，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报告编制和审议期间未发现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况或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并通过《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

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公司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特制订《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8 月 28 日